

广州史志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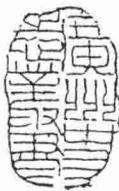
民国人物与广州 城市发展研究

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编

廣東省出版社集團
廣東省出版社

民国人物与广州 城市发展研究

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编



廣東省出版社集團
廣東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人物与广州城市发展研究/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编. — 广州 : 广东经济出版社, 2010. 12

ISBN 978-7-5454-0659-7

I. ①民… II. ①广… III. ①人物一生平事迹—广州市—民国—文集②城市史—广州市—民国—文集 IV. ①K820. 865. 1-53②K296. 5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27765号

出版发行	广东经济出版社(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11~12楼)
经销	广东省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刷	广州市岭美彩印有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 海南工商贸易区A幢)
规格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张	15.75
印数	1-1000册
字数	296000字
版次	2010年12月第1版
印次	2010年12月第1次
书号	ISBN 978-7-5454-0659-7
定价	25.00元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主 编：王林生

副主编：胡巧利

编 辑：刘新峰 张影华

《广州史志丛书》出版说明

当代的地方志工作，是一项具有延续性的长期事业，是一项巨大的文化建设系统工程。它不仅仅是编纂一部志书，更需要多方位地开展地情调查、地情研究和地情服务。只有这样，地方志的资政、存史、教化功能才能得到更好的发挥。广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在编纂广州市志的同时，还积极发动修志人员和社会力量广泛开展地情调查、积累地情资料、开展地情研究、提供地情咨询服务、编写地情丛书、整理旧志、进行方志理论研究等，取得了不少成果。但是，由于志书体例的局限性以及一部市志篇幅的限制，许多地情资料和地情研究成果不能入志。有鉴于此，我们决定将有关的资料和研究成果以《广州史志丛书》的形式公开出版，为广州市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广州史志丛书》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 一、有关广州历史情况的旧方志和其他古文献的整理；
- 二、今人有关广州地情的著述、研究成果；
- 三、史志理论研究成果。

这套《丛书》的编审工作由《广州史志丛书》编审委员会负责，并由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

《广州史志丛书》将陆续出版，恳请广大读者对本《丛书》的内容、形式及编辑出版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广州史志丛书》编审委员会

《广州史志丛书》编审委员会

主任 杨资元

副主任 王林生 胡巧利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杰 李扬 冷东 杨长明

张晓辉 张影华 陈文敏 钟永宁

倪俊明 倪根金 曾新

目 录

“民国人物与广州城市发展”学术研讨会综述（代序）	(1)
论民国政要建设广州“模范市”的理念	张晓辉 (5)
陈济棠对广州城市发展的贡献与三民主义的思想影响	赵春晨 金 峰 (15)
程天固与民国广州市政建设	谢 放 (26)
孙科与广州城建	林子雄 (38)
孙科与广州城市建设	赖 艳 李芳清 (44)
詹天佑对孙中山铁路思想的影响	陈典松 (50)
杨锡宗对广州城市建设的贡献及评价	顾书娟 (59)
民国前期广州内港的修筑与港口体系变迁	吴宏岐 王 炜 (66)
国民党元老——陈树人	冷 东 罗美玲 (76)
欧阳驹与民国时期广州的警政改革	郭华清 (87)
宋子文与早期的中央银行	陈永祥 顾小莉 (99)
民国时期陈子桢承领广州市场案之浅析	李淑蘋 李文惠 (105)
水泥企业家、抗日英雄孙满	胡文中 (117)
冯锐与 1931—1936 年广东的农业推广	吴建新 朱光文 (121)
钟荣光与民国初期广州城市教育的发展		
——以岭南学校为重点	赵立人 辛全粉 (134)
试论钟荣光对民国时期广州教育的贡献	王晓莺 (143)
浅议钟荣光的教育思想	郭海清 (153)
试论民国时期许崇清的教育主张与实践	冀满红 胡 杨 (159)



黄节与民国初期的广州教育	冀满红	巩克金	(167)
民国政要在天河地区举办的平民教育	蔡维朗		(177)
岭南大学农科教育开拓者高鲁甫生平、著述考	倪川	倪根金	(183)
汪兆镛其人及其道学思想初探	王丽英		(194)
高剑父与广州彩瓷	王发志		(198)
傅振嵩与广州近代武术的发展	关文明	赖燊宏	(205)
中央国术馆“五虎下江南”与两广国术馆	李旺华	关文明	(208)
二十世纪初女子身体的解放 ——以朱家骅倡议的“天乳运动”为中心	刘正刚	曾繁花	(213)

附录：部分论文摘录

试述孙科、林云陔与民国广州公园建设	邵骏	(227)
孙中山民国时期广佛同城化理念的构想	马伟明	(232)
陈济棠关于广州早期现代化交通建设的主张	丁媛媛	(235)
孙中山父子与民国初期广州马路建设	周丽丽	(237)
后记		(242)

“民国人物与广州城市发展” 学术研讨会综述

(代序)

2009年12月4日至5日，广州市社科联、广州市人文历史基地、广州市地方志学会、广州地方史学会在增城百花山庄联合举办“民国人物与广州城市发展”学术研讨会。市社科联副主席梁世平，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王林生、副主任胡巧利，广州地方史学会会长赵春晨、广州大学人文学院副院长冷东等领导出席了会议。来自广州市地区有关专家学者62人参加了研讨，会议收到论文46篇。

会上，市社科联副主席梁世平作了重要讲话，她充分肯定了两个学会联合开展学术活动的模式，指出此次学术研讨会的选题对广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具有重要意义，并对两个学会的今后学术活动提出了新要求。市地方志办主任王林生、地方史学会会长赵春晨教授分别致辞。王林生主任在致辞中简要介绍了两个学会联合举办的4次学术研讨会和出版的3本论文集，强调研究民国人物对广州城市发展的重大意义，期待专家学者深入研究民国广州城市发展。他说，我国正处于新的历史转型期，研究民国广州城市发展，不仅为当前社会深刻变革提供借鉴，而且为把握广州未来发展趋势提供有益的启示。赵春晨教授在致辞中肯定了学术研讨会的重要意义，鼓励学者深入发掘民国时期的地方史志资料，研究民国人物与广州城市与社会，为当前广州经济发展、社会文化建设以及建设全省首善之区提供历史借鉴。在研讨会上，广州大学赵春晨教授、暨南大学张晓辉教授、省社会科学院王杰研究员、华南师大谢放教授、中山图书馆研究馆员林子雄、省社会科学院赵立人研究员、广州大学王丽英教授、中山大学李吉奎教授等8位专家学者作了大会发言。研讨会还以小组方式进行研讨交流，与会人员敞开思想，阐述自己文章观点，并对相关专题进行探讨。与会人员普遍认为，民国时期是广州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时期，本次研讨会主题具有重要意义，表示今后要继续深入研究民国时期广州城市发展相关问题。最后，市志办副主任胡巧利研究员作研讨会小结。她分析了研讨会论文的主要内容，概括了研讨会的特点，提出了深入



研究民国广州城市发展的思路。

本次研讨会有三个特点。一是作者来源广泛。参会的 62 名专家分别来自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州大学、广州体育学院以及广东省社科院、省中山图书馆、广东省地方志办、广州市地方志办、区县地方志办以及广州地区文博系统。既有专业研究人员，也有实际工作部门的史志工作者，有许多是近代史研究、广州地方史研究方面的知名专家，有着很高的造诣，在学术界有着较高的知名度，他们的参会，提高了这次研讨会的学术水平。还有一些年轻的研究者以及研究生积极参与，提交了论文，为我们这次研讨会注入新的活力。二是论文质量较高，学术气氛相当浓厚。大多数论文质量比较高，会上的许多发言精彩纷呈。在研讨中，与会专家思想活跃，发言踊跃，各抒己见，既有共识，也有不同的意见，不同的声音。既交流了观点，也探讨了问题，在研讨中碰撞，有许多令人信服的论证，有许多引人思考的见解，不乏对今天广州城市建设富有启迪意义的真知灼见。一些年轻学者的文章尽管还略显稚嫩，但研究的视角较为新颖，给研讨会带来一丝清新的气息。三是研讨主题集中。讨研讨会共收到论文 46 篇，紧扣“民国人物和广州城市发展”这一主题，大部分文章集中研究地方行政长官与广州城市发展和教育名家与广州教育事业的发展。

本次研讨会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比较集中地探讨了地方行政长官与广州城市发展。这方面的论文比较集中，有 10 篇论文。张晓辉的《论民国政要建设广州“模范市”的理念》，阐述了孙中山、陈炯明、孙科、陈济棠等历任行政长官以发达国家城市为楷模，就广州模范市建设与发展问题提出的崭新理念，肯定了他们以崭新理念规划和建设广州，开了风气之先，使南粤城市化走在全国的前列。赵春晨、金锋的《陈济棠对广州城市发展的贡献与三民主义的思想影响》，概括了陈济棠主粤期间广州城市建设所取得的成就，分析了陈济棠之所以能够把广州建设成为被时人公认的华南“首善之区”的思想根源，是受孙中山三民主义思想尤其是民生主义和经济建设思想影响，客观地肯定了陈济棠在主政南粤期间身体力行地实践孙中山三民主义中的若干主张，致力于广东、广州的地方建设和城市发展，造福桑梓，确有建树。林子雄的《孙科与广州城建》，从孙科担任广州市长时建马路、建公园、重视中西合璧建筑和城市建设理论诸方面，反映孙科对广州城市建设的贡献。谢放的《程天固与民国广州市政建设》，以程天固主持制定的《二十年度之广州实施大纲》为例，对其在广州城市规划和建设方面的建树作了简述，肯定了程天固以城市近代化为目的，以市民利益为依归，对广州市政建设作出较为系统的、详细的规划和建设，在相当程度上推动了广州城市的近代化。赖艳、李芳清的《孙科与广州城市建设》归纳了孙科加强广州城市建设的主要做法以及取得的主要成效，对孙科加强广州城市建设给予较高的历史评价。吴宏岐、王炜的《民

国前期广州内港的修筑与港口体系变迁》，对陈济棠主粤期间广州内港工程的计划和实施进行研究，对内港选址河南洲头咀一带的原因进行探析，提出随着内港的修筑和河南地区的兴起，广州城市发展中心开始由一个向多个转变，奠定了后来广州城市发展的基本格局。这方面的文章还有丁媛媛的《陈济棠关于广州早期现代化交通建设的主张》、邵骏的《试述孙科、林云陔与民国广州公园建设》、周丽丽的《孙中山父子与民国初期广州马路建设》、马伟明的《孙中山民国时期广佛同城化理念的构想》等。

民国时期的广州是孙中山及其追随者们着力打造的模范新都市，在市政建设方面有许多规划，却因政府财政困难无法实现。而广东省作为侨乡，是华侨投资国内企业最多的省份，但少有华侨在广州的公用事业方面投资，李淑蘋、李文惠的《民国时期陈子桢承领广州市案之浅析》一文，通过侨商陈子桢承领广州全市市场的案例，分析了民国时期华侨投资公用事业的困境，认为其主要原因是广州市法制不完善，以及政府政策缺乏稳定性。研究城市建设的其他文章有顾书娟的《杨锡宗对广州城市建设的贡献及评价》等。

二是对教育名家与广州教育事业的发展进行了更加深入的研讨。这方面的论文也比较集中，有7篇。其中研究钟荣光的论文有4篇，分别从不同的角度去研究钟荣光对广州教育的贡献。赵立人、辛全粉的《钟荣光与民国初期广州城市教育的发展——以岭南学校为重点》，在全面概括钟荣光一生对广东教育事业贡献的基础上，着重阐述了对岭南学校的发展所作出的杰出贡献。王晓莺的《试论钟荣光对民国时期广州教育的贡献》、郭海清的《浅议钟荣光的教育思想》也从不同的角度对钟荣光的教育思想进行研究，提出各自的见解。蔡维朗的《民国政要在天河地区举办的平民教育》一文，记述省长陈济棠在棠下乡举办集思园小学、省政府主席李汉魂在龙洞乡举办至德小学、退役海军中将潘文治在珠村乡举办珠村小学、省民众教育馆馆长王越在长湴乡举办民众夜校、中山大学校长邹鲁在龙洞乡举办乡村教育实验区的史实，客观地评价了这些民国政要举办的平民学校不仅惠及劳苦大众，而且一扫天河地区数百年的封建教育制度，使天河地区的教育事业走上新纪元。冀满红、胡杨的《试论民国时期许崇清的教育主张与实践》，冀满红、巩克金的《黄节与民国初期的广州教育》，分别对许崇清、黄节这两位民国时期的教育厅长、教育家的教育思想及其推进广州教育发展所作的努力进行了研究。

三是对探讨民国人物推进广州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变迁的研究，也取得了新的理论成果。郭华清的《欧阳驹与民国时期广州的警政改革》，较为全面地概括了欧阳驹任广州公安局长后，针对警政中存在的弊端进行的改革，包括调整警区，择适中地建警署，提高警察薪饷及待遇，匀配警察岗段，改三班制为四班制，改革警察教育，整顿消防，加强检查和督察，清查户口、厘正街名，建模范警区等10多个方面。吴建新、朱光文的《冯锐与1931—1936年的广东的农业推广》，对冯锐在农业推广方面的贡献



进行了梳理，包括农业推广体系的建立、建立番禺农业推广模范县以及糖业复兴运动中的农业推广等，由此说明，以冯锐为代表的一批海外归来的粤籍农业、行政知识分子成为主导这一时期农业推广运动的中坚力量。陈典松的《詹天佑对孙中山铁路思想的影响》，勾勒了孙中山铁路建设思想的发展历程，探析了詹天佑对孙中山铁路建设思想的影响，把近代广东历史上两位在各自领域最有影响的历史人物在铁路建设方面的思想联系起来考察，是一个比较独特的视角。王发志的《高剑父与广州彩瓷》阐述了高剑父对广州彩瓷的影响，肯定了他把岭南画与广州彩瓷结合在一起，提高了技法，开创了广州彩瓷绘画新风。冷东、罗美玲的《国民党元老——陈树人》分析了陈树人参加民主革命的原因，通过梳理其从政经历，分析了陈树人从政的特点。宋子文是中央银行的主要筹建者和成立以后的最高负责人，陈永祥、顾小莉的《宋子文与早期的中央银行》，肯定了宋子文在筹建中央银行过程中的作用，以及担任行长后推行的一系列经济财政措施对广东金融界和国民政府财政发挥的重要作用。入粤外省籍人士是近代岭南文化的共建者，其子弟的广东情结，是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关文明、赖燊宏的《傅振嵩与广州近代武术的发展》，李旺华、关文明的《中央国术馆“五虎下江南”与两广国术馆》，胡文中的《水泥企业家、抗日英雄孙满》，刘正刚、曾繁花的《二十世纪初女子身体的解放——以朱家骅倡议的“天乳运动”为中心》，分别研究了民国人物在不同领域的贡献。

当然，关于民国广州城市史的研究，可以说才刚刚开始，有许多课题有待我们去开拓，如民国城市建设者的思想、城市规划、城市空间布局、近代城市发展对今天广州城市发展的影响，等等。期盼在今后的研讨中，在上述领域取得更多的成果。

论民国政要建设广州“模范市”的理念

暨南大学文学院副院长、历史学教授 张晓辉

【提要】广东是中国民主革命的策源地。民国前期，孙中山和广东历任有志者高度重视城市建设与发展，以发达国家城市为楷模，就广州“模范市”建设与发展问题提出了崭新的理念，并用以规划和建设城市，在全国开了风气之先，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关键词】中华民国 政要 广州 模范市

辛亥革命为南粤近代城市化开辟了道路。民国前期，孙中山曾多次在广东建立革命政权，在“实业救国”主张的号召下，社会经济的发展速度显著加快，这为南粤近代城市化提供了契机。孙中山及陈炯明、孙科、陈济棠等历任当政者皆重视城市的发展与建设，参照西方发达国家城市化的经验，主张建设广州“模范市”，以崭新的观念规划和建设城市，并作为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他们不但提出了一系列有关近现代城市的理念，还大力进行市政机构改革，从事旧城改造和市政基础建设，发展工商各业，增强城市综合实力，使以广州为主导的南粤城市化走在全国的前列。

一、把广州建设成为民国“模范市”

民国建立后，广东历任较有作为的当政者均胸怀雄伟抱负，矢志将革命根据地建成全国的模范省，而建设广州“模范市”则是其中最重要之关键。

1912年4月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后，发表《通告粤中父老昆弟书》云，“鄙人当返粤时，目睹夫城市依然，人民无恙，吾粤气象有日新之机，方以为慰”。“此次辞职归来，实有无穷之希望于吾粤。思以我粤为一模范省，诚以我粤之地位之财力，与夫商情之洽固，民智之开通……萃其心思才力于一途，以振兴实业，谋国富强，不出数年，知必有效”^①。他在香港接见记者时云，“建设新城邑”，是办实业的要政之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2卷），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51—352页。



一。① 同年5月17日，在广州总商会等团体欢迎茶会演说时，谓：“广东为通商最早，商务本甚发达，近年来反落香港之后，并落天津、汉口、上海之后，究其原因，系属交通上种种之失败……今日欲为广东建设一地球上最大之商场，必须注重全世界之交通，急起直追，万众一心，乃能不落人后”②。

1920年粤军回粤，驱逐桂系军阀，陈炯明于11月24日在惠州会馆同乡欢迎会上发表演说云：民治有三大要端，即军权统一、民政统一、财政统一，“如此三事达到，自有民治之精神，从此讲求实业，广东省有不为中国模范者几希”③。翌年11月9日，他在广东省议会演说中讲，其率军回粤，驱逐桂系，“本意在积极谋本省自治，使足为各省模范”④。

孙中山第三次在广东建立革命政权后，对广州寄予了很大的希望。1924年初曾说：“广州市就是我们创造新民国的好屋基……用广州和武昌比较，可说武昌是创造中华民国开始的地方，广州是建设中华民国成功的地方。”⑤ 同年2月14日，他就大本营建设部部长林森拟具的《权度法》及其附属法令在广州市区施行日期之事发出指令，云：“广州市乃政府所在地，尤为中外观瞻所系，应准如所请”，“以期首善之区积习先革，次第推行，渐及各省”⑥。孙中山认为“广东与革命关系最深，其革命担负亦最重”，故于同年9月13日宣布：“以广东付之广东人民实行自治，广州市政厅刻日改组，市长付之民选，以为全省自治之先导。”⑦

陈济棠在1929年5月讨伐桂系军阀时，发表《敬告民众书》，谓其“治军日久，无论驻防何处，对于地方建设，从来不敢漠视”⑧。同年7月1日，在国民政府成立四周年庆祝会上，号召“把广东成为中国模范省，同时才不辜负我们策源地的广东”⑨。1932年9月14日，陈济棠在省政府各机关长官僚属欢宴席上作讲演，提出“改革陋习，刷新政治，造成模范新广东”。并说：“破坏的工作，大部已告成功，而建设的工作，似乎不能如所需要而进展……有见及此，心之所忧，不觉期望益切。”他和省主席林云陔多次熟商本省建设之具体计划，决心“于最短时期造成模范之新广东，中国前途，方有昭苏之望”⑩。在翌年元旦西南各界庆祝民国成立12周年大会上，陈济棠谓“三年施政计划是准备建设新广东的计划”，该计划的“唯一目的，是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2卷），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67页。

② 孙中山著作丛书：《论民生主义与社会主义》，广东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39页。

③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中山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20页。

④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中山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01页。

⑤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孙中山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9卷），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61页。

⑥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孙中山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9卷），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65页。

⑦ 孙中山著作丛书：《论民治与地方自治》，广东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105、第107页。

⑧ 广东省档案馆编：《陈济棠研究史料（1928—1936）》，1985年编印，第31—32页。

⑨ 广东省档案馆编：《陈济棠研究史料（1928—1936）》，第38页。

⑩ 广东省档案馆编：《陈济棠研究史料（1928—1936）》，第132、第136页。

要做成三民主义的新广东”，而“其中一切计划，都是根据总理的建国大纲而订定的”。^①

在 1934 年 7 月 23 日广州市政府纪念周上发表讲话时，陈济棠指出：“广州是革命策源地，中外观瞻所系，办理广州市政，不独应为全省政治的模范，而且应进而建立全国的模范，所以我们必须努力前进，实施三年计划。”在“三年计划中，整理是和建设并重的”，“整理不成功，建设便很危险”。他说，整理广州市政要抓人和法两点：前者要求公务员养成廉洁和亲民的态度，要有“亲”、“慎”、“勤”、“明”的政治人格；后者要求设法改良和完善便民制度，以增进行政效率。整理的目的是“建设廉洁政府”。陈济棠认为现在最要注意的，就是共同负责，共同努力，“大家都各自反省和互相勉励，来共同负起发展市政的责任”。因为“广州为全省政治的中心，各县市的行政人员，大多是从这里出发，我们必要做一个模范，使大家得到观感，以求造成廉洁政府”。谈到建设时，他批评道，“照广州市以前的情形而论，是不免偏重消费的建设，自应在此未来的年半当中，设法补救”。“无论消费建设、生产建设，均应以能够供应人民的需要为前提”。^②

二、按照民治原则采用新式城市制度

近代西方国家按照资产阶级民治的原则，采用市政委员会等新式城市制度。孙中山曾多次游历香港和欧美各国，对那里的城市化及其巨大效应留有深刻印象，因此在考虑中国建设事业时，尤其注重城市发展的问题，并善于借鉴国外的经验。他很重视美国城市制度改革所取得的成就，早期美国市政非常腐败，城市问题引人注目，故城市改良运动应运而生。至 20 世纪初，开始通行新的自治市约制度。在市政改革运动中出现了两种最简单最适用的政体，即委员会式的和经理式的市政府。前者政府委员由市民选举，其职务只是监督城市的行政和制度法律；后者经理由市政委员会雇用，任期不定，可随时被罢免。此制始于 1908 年，自 1913 年后迅速发展，至 20 年代初全美国已有七八百个城市采用，其中实行经理式制度的约有 311 个。^③ 对此，孙中山持赞赏态度，其学说主张“以地方自治为建国基础”，在 1916 年夏的多次演说中，介绍了美国最新的自治机关，内容包括市民对地方议会、地方行政长官的选举权和罢免权，以及对地方法令的创作权和复决权等。^④ 不仅如此，他还主张聘用外国专家，曾于 1924 年 4 月令饬广州市政府，提出请德国沙美博士襄办市政。^⑤

^① 广东省档案馆编：《陈济棠研究史料（1928—1936）》，第 156 页。

^② 广东省档案馆编：《陈济棠研究史料（1928—1936）》，第 274—276 页。

^③ 张慰慈：《二十年来美国城市政府的改革》，《东方杂志》，第 21 卷第 1 号，1924 年 1 月 10 日。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 3 卷），中华书局，1984 年版，第 326—327 页。

^⑤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 10 卷），中华书局，1986 年版，第 138 页。

陈炯明担任广东省长时，基于其对民智未开、训练需要时日之国情的理解，于1921年初搞了一个关于将广州组建为独立市的提案，交给省议会审议，但遭到否决。主要是认为该提案的大多数规章“过于专制”，市长和各局的首长“不是由人民选举产生”，市议会讨论市政事务“没有人民代表参加”，以及“不向人民公开年度预算”等。^①3月14日，陈炯明咨复省议会，云：“各国市制虽互有异同，大概可别为市会制、委员制及市经理制。”“广州市暂行条例既采用委员制，关于市政之议决权与执行权一并属于市行政委员会，此为市制上当然之统系。”“兹内审本国情形，外参欧美经验，于市政初创时期，为图多数市民真正福利计，殊不能不暂循保育主义，市长局长暂由本省长委任。”^②且规定条例于市政委员会外，更增设市参事会，为行政之辅助。参事员一部分由省长委任，一部分由市民选举。他许以诺言：待全体市民养成选举之习惯，“务期五年以后，实行市长民选，不致有紊乱之虞，实为促进民治之深意，用意至审”^③。尽管陈炯明和省议会的认识有较大分歧，但争执的焦点并非是否采纳市政委员会制度，况且正在实施中的临时市政条例，得到了广东军政府政务委员会的认可，故并未按照省议会的要求作更改。

广州近代市制建设为全国最早（尽管清末举办新政，曾颁布《城镇乡地方自治章程》，首次从行政管理上将城和乡区分开来，并有“城”、“镇”为“市”在行政地位上不同等级的含义。辛亥革命后，江苏临时省议会曾通过《江苏暂行市乡制》，首先采用“市”作为行政区域建制单位。民国初年，北京、广州、昆明等地亦成立过市政公所。但这些可以说，“虽有市制之名，而无市制之实”^④），直接受到欧美市政改革运动的影响。孙科留学美国加州大学时，即于现代市政政制之研究略有心得。1921年初，他出任新成立的广州市政厅长，遂引进西方制度，制定《广州市暂行条例》，宣告中国第一个城市行政区的诞生。该条例施行后，市政首脑改为市长，市政公所改为市政府。市政厅除秘书处外，还分设公安、财政、教育、工务、卫生及公用等6局，由市长、各局长连同所属有关主管人员，合组成市行政会议。市政厅为行政机关，此外并设市参事会（为市政咨询机关）和市审计处（为市财政监督机关）。^⑤新政府拆城筑路，推广教育，维持警政卫生，故“模范市政之誉，见称于国内外”^⑥。随后，广东政府又制定《汕头市暂行条例》，使汕头成为继广州之后的第二个城市行

^① 广东省档案馆编译：《孙中山与广东》，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14页。

^②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第578页。

^③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第579页。

^④ 张静如等主编：《北洋军阀统治时期中国社会之变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77—79页。

^⑤ 孙科：《广州市政忆述》，许衍董总编纂《广东文征续编》，凯得制作公司1986年承印，第3册第315页。

^⑥ 《本市新闻·孙市长之临别留言》，1924年9月17日《广州民国日报》。

政区。北伐战争攻占各大城市后，国民政府大体遵照广州市的模式，建立城市行政区。

广州进行市制建设，在中国近代城市化进程中开了先声，受到时论的赞誉。20年代初，在全国掀起了一个探讨市制问题的高潮。黄炎培特著《一岁之广州市》，盛赞广州市政自1921年改委员制后，一切锐进。该书是他代表江苏省教育会参加全国教育联合会在广东开会时，进行调查的记载，被誉为“留意地方自治者不可不阅”之读物。

国民政府统治初期，举办市政扶植地方自治，地处南粤中心地位的广州，被定为规划和建设的重点之一，历任市长对市政建设均有建树。1927年5月，林云陔就任广州市行政委员会委员长，将市政建设视为工作重心。翌年底，广州城市设计委员会成立，掌管全市规划设计事务。1932年8月，刘纪文主持的广州市政府公布了《广州市城市设计概要草案》，此为该市城市规划的第一部正规设计文件。^①其内容增加了环城干道、珠江铁桥、新火车站、新自来水厂、新发电厂等项，使广州市的规划达到了更高的水平。

三、单独规划近现代广州城市区域

中国自古城市即无独立建制，广州建市之前，域分属南海和番禺两县所辖。辛亥革命爆发，广东宣布独立之初，关于临时政府的设制，陈炯明主张“取用东西各区市区独立制度，宜划出省城及河南铺户别为区域，直隶于都督府，不分隶于南、番两县”^②。他于1912年初发出预备拆城筑路之布告，认为省垣“城内城外互相隔阂，于交通上尤形不便……方今民国新成，闾阎安堵，振兴商务，整顿交通，实不容缓。往日阻碍之城基，自非从速拆除不可；且就城基一带，审查地势，最合改建大马路之用，将来若建筑功竣，车马分驰，与昔日情形当有天壤之别”^③。不过由于二次革命爆发，反袁失败，陈炯明被迫出走，其城建计划未及实施。

粤军回粤，陈炯明出任省长后，重施往昔的蓝图。他于1921年2月16日发出《广州市机构改组暨接管事宣布告》，称：“行政区域之划分，应以当地人民户口之多寡，生活程度之高下，行政事务之繁简为标准。因应时势之要求，即不能墨守旧制而不为变更。”认为省垣广州户口之众、生活程度之高、商务交通之盛、行政事务之繁，实为全省之冠，“而地域犹分属南海、番禺两县，行政之权未能统一，于一切兴革事宜之进行殊多阻碍，非变更其旧日之区域，统一行政之治权，无以适应时势之需

^① 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广州市志》（卷三），广州出版社，1995年版，第90、第37页。

^②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第40页。

^③ 段云章、倪俊明编：《陈炯明集》，第55页。